林芝市外事办公室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3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具体指导下，市外事办结合工作实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全面依法治市相关工作要求，扎实做好各项工作，不断推进我办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推进。

一、2023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一是**将中央、自治区和林芝市有关依法治国、依法治藏、依法治市相关文件精神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纳入本年度学习计划，将学习范围扩大到全体干部职工，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知法懂法守法用法意识，确保干部职工对学习内容入脑入心，落实到实际工作和生活中。**二是**认真制定年度普法计划，按照“八五”普法计划，制定了《林芝市外事办2023年度普法责任清单》，明确了各科室普法任务和工作要求，综合科负责日常督查检查。**三是**大力宣传普法工作。适时利用LED显示屏滚动播放普法宣传标语，经常性利用工作群推送普法信息，积极参加“普法风暴”线上答题活动，多渠道、多角度开展普法宣传，让普法宣传融入干部职工日常生活，不断增强干部职工法律意识。**四是**结合外事业务特点，开展特色普法工作。制作《中华人民共和国陆地国界法90问》汉藏双语宣传手册，结合主题教育“四下基层”活动，深入边民群众特别是边境一线群众中广泛宣传《陆地国界法》，利用边境调研等时机，加强对边民群众的宣传教育，进一步增强边境地区群众的国家意识、国防意识、守边意识。

（二）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一是**扎实推进依法决策，凡涉及项目建设、合同签订等重大事项，事前向法律顾问进行咨询，进行合法性审查。落实重大决策会前学法制度，在召开主任办公会和党组会时，会议议程第一项均按要求安排相关法律法规或相关文件精神学习，让全体参会人员进一步了解会议研究议题的法律依据。**二是**落实政务公开制度。严格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政务信息公开规定，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按规定的范围和时限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各类政务信息，全面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主动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三是**按照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普法办和市司法局相关要求，结合外事工作实际，及时报送涉及法治工作的有关情况和材料。

二、2023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

当前，面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我办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普法形式手段较为单一，部分人员思想认识不到位，法治意识不强，对普法工作和法治政府建设理解比较片面，不能将所学法律知识运用到日常生活学习中去。**二是**个别人员法律素质与依法行政要求不相适应，政务公开的质量水平仍需进一步提高。

三、2023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

我办深入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党组书记和主任分别就各自岗位特点、外事业务实际制定了职责清单并在工作中严格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一是**领导班子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不断提高依法行政、依法办事意识,提高法律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二是**健全完善本单位内部制度，用制度管权管人管事。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确保本部门各类制度、文件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禁止出现与法律法规和上级规定不一致的现象。**三是**坚持依法行政，不断提高法规制度执行力，紧紧抓住“领导干部”这一关键少数，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要求履行职责、行使权力、开展工作，坚决杜绝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等现象的发生。

四、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下一步，我办将继续按照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和市普法办的要求，结合外事工作实际，进一步落实好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为推动林芝高质量发展、促进改革开放先行做出应有的贡献。

（一）推进领导干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进一步健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严格落实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切实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进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二）全面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工作。进一步明确参与国家工作人员年度考法的对象和重点内容，厘清科室和个人责任，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平台推动机关工作人员学法用法，组织好工作人员无纸化普法学习和考试。

（三）健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完善普法责任清单制度，全面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情况报告评议制度。

（四）持续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推进守法普法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及时调整完善普法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推动建立党组统一领导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机制。教育全体干部职工在日常工作中，进一步提高法律意识，围绕中心工作，真抓实干，力戒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提高学法用法和依法服务群众质量。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无